

北汽蓝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辞职并提名监事候选人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北汽蓝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近日收到监事孙智华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孙智华先生因工作调整，申请辞去公司监事职务，其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该辞职报告自送达监事会之日起生效。公司及公司监事会对孙智华先生任职期间的勤勉工作及对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公司监事会构成为 7 人，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3 人。根据《公司法》等相关规定，孙智华先生的辞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其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监事会依法规范运作。

根据《公司法》等相关规定，经公司控股股东北京汽车集团有限公司推荐，公司十届十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辞职并提名监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提名焦枫女士为公司十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履职，任期与十届监事会任期一致。

焦枫女士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中所规定的任职资格，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形，未曾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任何处罚和惩戒。

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北汽蓝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 年 4 月 29 日

附件：候选人简历

焦枫，女，1976年12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北京大学公共管理专业，公共管理硕士。1999年8月至2011年11月，历任北京市审计局工业交通分局科员，北京市审计局经贸分局科员、副主任科员、二科副科长兼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兼二科副科长、主任科员兼综合科副科长、综合科科长；2011年11月至2017年8月，历任北京汽车集团有限公司审计部高级主管、部长助理；2017年8月至2020年12月，任北京汽车集团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2020年12月至2022年11月，任北京汽车集团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2022年11月至2023年2月，任北京汽车集团有限公司党委组织部（老干部工作部、党校）副部长；2023年2月至2023年3月，任北京汽车集团有限公司审计部部长兼党委巡察办公室主任；2023年3月至今，任北京汽车集团有限公司审计部部长兼党委巡察办公室主任，总部纪委书记。